

西安市阎良区教育局 2019 年部门综合预算说明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一) 部门主要职责

1. 贯彻执行教育工作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订全区教育工作的有关政策和规章草案；组织制定教育发展规划和各项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

2. 负责指导全区学前教育、基础教育、职业教育、成人教育及特殊教育。会同有关部门指导、协调各镇街、各系统的教育工作。

3. 负责推进全区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和促进教育公平；指导落实教育教学基本要求和教学基本文件，全面实施素质教育。

4. 负责教育教学改革工作。指导学校内部管理体制的改革；指导开展教育科学研究和教学研究；指导城市和农村教育综合改革。

5. 按管理权限负责全区各级各类学校的开办、撤销、合并及其专业设置的审核或审批；统筹协调和指导社会力量办学。

6. 会同有关部门拟订筹措教育经费、教育拨款、教育基建投资的政策和管理办法；统筹安排全区教育费附加、教育专项经费；会同有关部门检查指导区属教育事业经费的安排和使用情况；实施家庭困难学生资助工作。

7. 负责教育系统人才队伍建设工作；负责区属各类学校教师专业技术职务的评审；指导学校思想品德、体育、卫生、艺术教育工作和国防教育工作。

8. 负责师范类院校毕业生就业指导工作；归口管理学历教育

及其考试工作；负责组织成人自学考试、成人高考、专业证书考试和高中学业水平测试工作。

9. 指导各类学校教学设施、仪器、图书资料的配备；指导全区勤工俭学和学校后勤社会化改革工作；负责教育事业统计调查以及统计信息的管理与服务；组织开展我区教育对外交流与合作工作；指导全区教育信息化工作。

10. 负责区属学校的稳定和安全保卫工作，协调有关部门处理突发事件。

11. 代区政府管理教育督导室。指导全区教育督导工作，指导基础教育发展水平、质量的监测工作。

12. 负责语言文字和指导推广普通话工作。

13. 承办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根据上述职责，区教育局设5个内设机构。

1. 办公室

负责机关政务工作，监督检查机关工作制度的落实；负责会议的组织和决定事项的督办；负责人大代表建议议案和政协委员提案的办理；负责文电、机要、档案、保密、信访、接待、计划生育等工作；负责教育系统党建、群团工作；负责编制教育事业中长期发展规划；负责重大课题的调查研究工作；负责组织实施目标责任综合考核工作；负责机关国有资产管理和后勤服务等工作；负责教育综合改革工作；负责教育系统依法行政、精神文明建设创建工作；拟订全区教育工作的有关政策和规章草案；负责机关规范性文件合法性的审核工作；开展教育执法监察和行政效能监察工作；

负责行政复议、执法监督、应诉工作；负责教育史志编纂工作；负责国际及港澳台教育交流与合作工作。

2. 教育科

负责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工作；负责学前教育、义务教育、高中教育、职业教育、成人教育、特殊教育和民族教育工作；负责制定中小学教育教学管理制度，督促学校贯彻落实；负责中小学教学常规管理、信息技术教育、中小学招生、高中学业水平测试及城乡教育综合改革工作；负责各类教育课程设置、教材使用及审核工作；指导中小学教育教学和教育科研、教育改革工作；负责中小学学籍管理和毕业证书的验印；负责教育系统德育工作；指导校外教育、家庭教育、社区教育工作；负责学生体育竞赛、大型体育活动的协调组织工作；指导学校健康教育、科技、劳动技能、人口和环保教育、卫生防疫等工作；指导教育系统艺术教育及国防教育、双拥等工作；负责教育系统信息化建设工作；负责全区语言文字和推广普通话工作；负责审核公办教育机构的设置、撤销、合并、更名工作；负责成人中等文化技术培训工作；负责社会力量办学管理工作；牵头负责民办教育工作；协助做好教育督导评估。

3. 计财科

负责局机关日常财务、经费管理；拟订教育经费使用计划的筹措政策和管理办法，统计并监测教育系统经费投入和执行情况；负责教育系统专款投资项目管理工作；负责教育系统经费预、决算的编制、实施、审核和监督；负责协调各类教育经费的筹措、

使用和审核；负责教育系统教育行政性和事业性收费管理工作；负责内部审计工作；负责教育事业统计调查与信息工作；负责教育系统基本建设年度计划和建设项目管理；负责教育结构调整、学校布局工作；负责所属单位固定资产及设备的配置和管理；指导教育教学设施设备装备和学校后勤工作；指导本系统防汛工作。

4. 组织人事科

负责教育系统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负责机构编制、人事管理、工资福利、出国政审等工作；指导学校人事制度改革；负责教育系统人才队伍建设和人事争议调解工作；负责离退休人员服务工作；负责全区教职工的丧葬、抚恤和善后处理工作；负责师范教育类大中专毕业生就业指导工作。拟定全区中小学、幼儿园教师队伍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区教师师德、继续教育、培训、教师资格和专业技术职称评审管理工作；负责全区教育系统有突出贡献的专家和学科带头人的服务和管理工作；负责教师评优树模和违规违纪教师处理工作；负责教育系统人事档案管理工作；负责区人才服务中心教育分部工作。

5. 稳定安全办公室

负责教育系统维护社会稳定、安全保卫、消防和校园管理综合治理工作；制定安全教育及预防突发事件工作预案并组织设施；负责全区教育系统的法制宣传、法制教育、依法治教工作；配合相关部门做好非法邪教的防范和处理、信访、禁毒等工作；负责所属单位保卫干部安全教育、培训工作；组织开展中小学、幼儿园安全管理工作的交流与合作；负责教育系统年度安全稳定和社

会管理综合治理目标责任书的制订及考核评估工作；负责教育系统普法教育、法制教育工作；对审批的民办学校安全工作达标情况进行核定，实行安全一票否决。

机关党的机构按照党章规定设置。

纪检、监察机构按照有关规定设置。

二、2019 年年度部门工作任务

2019 年，全区教育工作的总体思路和要求是：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全国、全省、全市教育大会精神，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紧扣“追赶超越”攻坚年、“营商环境”提升年、“作风建设”强化年工作要求，坚持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任务，以加快教育现代化建设为主线，以办公平而有质量的教育为主题，按照“党建引领、四化支撑，稳妥改革、提质增效，扬长补短、全面发展”的思路，全面加强党的建设，全力以赴抓改革增活力、抓建设强基础、抓队伍优结构、抓管理提质量，补齐教育民生服务短板，不断扩大优质教育资源总量，努力办“家门口好学校”。以更优异成绩为阎良“三个新城”建设贡献教育力量，为建国 70 周年献礼。

（一）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全面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领导

1. 坚持全面从严治党。坚持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视察重要讲话精神，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坚持把政治建设放在首位，扎实开展“讲政治、敢担当、

改作风”专题教育，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压紧压实各级党组织主体责任，落实党政主要负责人“第一责任人”责任和班子成员“一岗双责”，营造风清气正教育环境。

2. 抓好基层党建工作。抓实教育党校培训，做好党员领导干部、后备干部和党员教师轮训。实施“党建+”，促进党建工作与业务工作深度融合。拓展“学习强国”平台使用，强化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武装，深入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进一步规范基层党组织建设，全力打造阎良区教育系统党建联合体。支持西飞一中创建区级基层党建示范校。严格执行党员发展规定，加强党员管理。加强共青团、工会及妇女工作，统筹做好统战、离退休干部和关心下一代工作。

3. 加强党员干部队伍建设。贯彻落实好“三项机制”，提高队伍凝聚力、战斗力。做好后备干部梯队建设，优化干部队伍结构，建立教育系统后备干部人才库。加强全区校（园）长队伍管理，加强直属学校、单位领导班子建设。落实好局领导班子分片包抓督办机制，结合“进万家门、访万家情、解万家难、暖万家心”活动，深入基层密切联系群众，争取群众支持和帮助，努力建成一支“高素质、专业化、有活力”的教育铁军。

4. 严格教育监督执纪问责。坚持贯彻落实好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持续整治“四风”，严防隐形变异和反弹回潮。以治理教育乱招生、乱补课、乱收费为重点，严查违纪违规行为。积极配合做好市委对教育领域专项巡察和对教育扶贫专项巡察反馈意见整改工作。加强普通党员的党规党纪和廉政警示教育，加强校园清廉

文化建设，营造学生崇尚廉洁、教师廉洁从教、干部廉洁从政的教育生态。

5. 加强意识形态和宣传思想工作。深入学习贯彻全国、全省、全市教育大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在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座谈会上重要讲话精神，严格落实党委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创新开展中小学思想政治理论工作和精神文明建设。理顺完善宣传工作机制，积极做好教育舆情监测、回应和处置工作。持续加强文明校园建设，扎实推进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和校园文化建设。组织开展好庆祝建国70周年实践教育系列活动。

（二）纵深推进教育改革，加快学校品质提升

6. 持续推进“管办评”分离改革。结合“放管服”改革，纵深推进教育“管办评”分离改革，探索实施教师“区管校聘”改革工作，进一步扩大学校办学自主权。修订完善校长职级制、班主任、骨干教师绩效考核等实施办法，增强和激发学校办学活力。逐步形成科学、规范的教师业绩考核激励机制，积极探索其他区县可复制、可推广、可借鉴的改革举措及试点经验。

7. 推进教育人事制度改革。实行中小学教职工统一编制标准，加强动态管理，提高教师编制使用效益。进一步完善中小学教师职称评审机制，完成好航空基地教师职称代评工作。促进校长专业化发展和区域内教师资源均衡配置。完善中小学教师绩效工资制度和收入分配激励机制。

8. 深入推进“名校+”①工程。在现有“名校+”的基础上，结合阎良教育“学位满足、优质不足”的实际，加大与名校交流

的深度和广度，不断扩大优质资源。积极探索一长多校、委托管理、结对提升等管理模式，聚焦“办家门口好学校”目标，对标西安名校，倾力打造西飞一中公办名校，支持关山中学创建省级示范高中，加快六三〇中学与铁一中合作进度。加大建设力度，把西飞一小、西飞二小、西飞四小、迎宾小学、阎良一校办成市级名校。通过六保教育联合体，带动辐射学前教育内涵提升，实现学前教育均衡发展。建成4个市级“名校+”教育联合体，发挥“名校”示范引领作用，制定“名校+”考核管理办法并实施考核，全面提升“+校”教学质量。

9. 统筹推进课堂教学改革。指导学校落实义务教育课程标准，在全区中小学持续开展达标课堂和高效课堂建设，围绕“聚焦高效课堂、提高教学效率”主题，持续开展初中教学评优和高中教学观摩活动；组织开展课程改革交流、培训活动。探索小学国学试点向街道中心小学扩展。不断推进课堂教学信息化建设，开展信息化教学比赛评优活动。

10. 探索推进新高考改革。启动实施新高考制度改革各项工作，开展新高考改革通识培训，指导各高中探索实行“选课走班”，建立完善适应新高考改革的管理制度和保障体系。

（三）落实立德树人，不断提高教育教学质量和育人水平

11. 加强教学常规管理。加强对学校教育教学管理人员的培训和指导，修订完善常规管理细则，优化教育教学管理措施，注重过程性督促检查，向学校常规管理要效益。落实好全区中小学教

育教学管理工作常规督导，反馈及时，促进规范。

12. 增强学校德育工作实效性。加强理想信念教育，开展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系列教育活动。扎实推进“中国梦”系列主题活动和“爱我秦岭”环境保护宣传教育，深入推进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红色教育、科技教育、家庭教育、环保教育和行为习惯养成教育，建立完善学校德育课程体系，加强德育工作常规管理，丰富载体，注重内涵。

13. 落实素质教育，抓实体、卫、艺工作。全面实施“体育、艺术 2+1”项目，开展体音美、艺术特长生测试和中考体育考试的指导。举行全区中小学健美操、啦啦操、跳绳比赛及青少年校园足球联赛，开展中学排球、篮球比赛和第四届中小學生航空航天模型竞赛。举办好科学实验、理化生实验操作技能大赛，开展好第十九届科普知识竞赛、科技创新大赛。组织参加西安市艺术大赛、足球联赛、排球赛、篮球赛及其他各项比赛。高标准承办陕西省第十九届中小学电脑制作活动创客类机器人大赛。做好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测试工作。加强心理咨询室建设，注重师生心理健康教育和辅导，确保师生身心健康的学习和工作。创建区级心理健康特色学校 2 所，创建省级健康学校 5 所，进一步将艺术融入校园文化建设，继续做好高雅艺术进校园工作。认真落实好兵役登记和高职中学生军事技能训练工作，积极推进国防教育。

14. 加强教育科研工作。积极探索“名校+”模式下的教学研究，加强达标课堂和高效课堂建设。积极参与省市级教育科学规

划课题和重大招标课题，加强听课、评课指导力度，推进学前、职业教育教学研究。

15. 做好毕业年级复习备考工作。坚持中小学教育教学工作例会制度，对毕业年级进行教学质量检测，做好质量分析工作，提升教学、备考的针对性和有效性。完善教学质量奖励方案。及时搜集高考、中考信息，不断提高毕业班复课质量，力争中考稳中有升，高考上线率、优秀率和名校录取方面实现新提升。

16. 加强语言文字规范化工作。认真贯彻落实《国家语言文字事业“十三五”发展规划》，开展书香校园、中华经典诵写讲、中小学生规范汉字书写大赛等活动。加强中小学教师语言文字应用能力提升培训，组织开展普通话推广周宣传活动，创建省、市级语言文字规范化示范校2所。

（四）坚持协调并进，全面优化区域教育资源

17. 规范发展学前教育。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学前教育深化改革规范发展的若干意见》和第三期学前教育四年行动计划，不断扩大普惠性幼儿园比例。启用第三幼儿园、西飞保育院，加快阎良区第四幼儿园建设。扎实开展城镇小区配套幼儿园治理工作，确保各项任务顺利完成。贯彻《幼儿园工作规程》，开展“阳光宝贝健康年”活动评选工作。创建市一级园2所、市二级园1所、市三级园2所，全区等级园占比达到80%，学前教育毛入园率巩固在98.5%以上。

18. 推动义务教育高位均衡发展。实施“十三五”期间阎良教

育布局规划，全力推进教育建设，启动聚宝小学迁建项目，保障区级重点项目全部建成并投入使用。进一步完善小学低年级学生“弹性离校”制度。依法保证适龄儿童、少年免试就近入学，加强农村留守儿童教育工作。实施好义务教育学校营养改善计划，推动“明厨亮灶”工程。创建 A 级食堂 2 所，区级示范食堂 10 所。

19. 扩大优质特色高中教育资源。实施普通高中优质特色发展行动计划，提升学校办学“软硬件”。巩固高中阶段学生毛入学率在 98% 以上。启动创建西飞一中普通高中特色发展示范学校，争取设立航空班。

20. 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贯彻落实《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促进产教深度融合。拓宽区职教中心与高职院校“3+2”合作专业范围，巩固扩大中职招生规模。壮大专业培养体系，争创 1 个市级示范专业，论证开发 1 个新专业。按期发布中等职业教育质量年度报告。实质推进中等职业学校教学诊断与改进工作。积极开展现代学徒制试点。职业教育单独招生本科上线人数和“技能大赛”成绩稳步提升。加强“双师型”教师②培养，“双师型”教师占比达到 30%。助力脱贫攻坚，积极开展贫困家庭青壮年劳动力普通话培训。加强属地职业技术学院办学行为和安全生产工作监管。进一步厘清市教育局、航空基地与阎良区政府对航空基地各学校的权责。积极打造 15 分钟教育便民服务圈③，创建省级社区教育示范区。

21. 规范提升校外培训机构管理。完善阎良区民办非学历文化

教育培训机构管理工作联席会议制度，修订《设置标准》和《管理暂行办法》，实行工作例会制度，加强日常监管，构建长效综合治理体系。推行“全国中小学生校外培训机构管理服务应用平台”，优化服务，规范审批，广泛接受社会监督。探索建立行业协会，提高民办教育行为自律意识。

22. 推进特殊教育事业发展。按照《西安市阎良区特殊教育提升计划实施方案（2018-2020）》《阎良区特殊教育提升计划（2018-2020年）实施方案》要求，启动我区特殊教育学校的规划建设，统筹做好特殊教育学校师资调配工作，继续实施“送教上门”，落实全纳教育。

23. 加快教育信息化建设。贯彻落实《西安市贯彻落实〈教育信息化2.0行动计划〉实施意见》。深化“名校+”教育联合体网络互动课程录播教室建设与应用，逐步实现以优质学校带动薄弱学校的现代远程在线教育网络体系，推动“专递课堂④、名师课堂、名校网络课堂”等同步教学实践，建设网络互动课程录播教室3个。做好“一师一优课、一课一名师”应用活动。推进中小学智慧校园建设。深入实施教育信息化创新应用示范工程，创建教育信息化创新应用示范学校1-2所，完成中小学创客教育实践室建设3所。

（五）助力专业成长，提升教师队伍核心素养

24. 坚持师德为要。以师德建设强化年为契机，强化师德为先理念，组建阎良区师德宣讲团，开展先进典型师德巡讲活动。加

大评优树模和表彰奖励力度，组织开展第 35 个教师节庆祝活动。按照《西安市关于加强师德师风建设的意见》，完善师德考核制度体系，扎实抓好师德教育，努力培养“四有好老师”。严肃查处违反师德行为，净化教师队伍。

25. 优化队伍结构。加大公开招聘教师工作力度，按照“退补相当”原则，多途径招录新教师，加大高层次人才引进力度，优先为农村学校招录紧缺学科专业教师，科学配备教职工，保证师资需求和质量得到有效满足。

26. 加强骨干培养。进一步加强全区骨干体系队伍建设，建立全区骨干教师队伍信息库，完善骨干体系建设相关制度，加大名师培养力度，开展“三级三类”骨干体系培养认定，认定区级学科教学名师 30 名。切实发挥骨干教师辐射、引领、带动作用，带动提升中小学教师队伍的整体素质和专业化水平。

27. 开展培训交流。制定《西安市阎良区教师培训考核管理暂行办法》，开展教师职业道德、业务能力提升、“名校+”工程及新教师入职系列培训。认真组织校（园）长岗位培训、提高培训和交流活动，年度交流校（园）长 15 名，打造专业型、专家型校长。加强名师工作室管理，本年度再建 2 个名师工作室，我区名师工作室达到 10 个。充分发挥名师示范引领和辐射带动作用。深入大学区推进教师交流，加强交流教师的管理和考核。

28. 做好服务保障。落实教师资格证注册工作，逐步实现教师资格证补发常态化办理。落实乡村教师荣誉制度，探索中小学教

师职评工作与基础教育管理工作有机结合，加大职称（职务）评聘向边远农村倾斜力度。

（六）坚持规范办学，提升教育公共服务品质

29. 保障教育经费水平。争取上级项目资金，保障教育改革发
展资金需求。落实十三年免费教育政策。严格财务管理制度，加
强内部审计监督，加强财务人员业务培训。坚持厉行节约，勤俭
办学，提高教育经费使用效益。

30. 切实发挥教育督导作用。加强督学队伍建设，强化常规督
导。持续开展中小学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工作，做好省级挂牌督
导创新区创建工作、义务教育发展基本均衡区国家复验和义务教育
发展优质均衡区准备工作。继续实施幼儿园办园行为督导评估和
陕西省“316工程”教育督导评估工作，创建省市级素质教育优
秀学校1-2所。

31. 加强教育系统行风建设。以招生、教育、学籍、收费、师
德行为重点，切实规范办学行为，组织签订承诺书。推进行政效
能革命，深化以“最多跑一次”、“一次都不用跑”改革，优化服
务。按照“应纳尽纳”原则，提升行政审批科业务能力和水平，
及时办理群众投诉信访工作，积极回应社会关切。

32. 切实做好教育扶贫工作。打好精准脱贫攻坚战，坚持扶贫
同扶志、扶智相结合。加大教育扶贫政策宣传力度，履行好控辍
保学“七长”责任制，以区内就读贫困户子女为重点，继续开展
党员教师“结对子”、教师“大家访”等活动，确保在册贫困户义

务教育阶段适龄残障学生通过随班就读、入特教学校、送教上门等措施实现全覆盖，全区义务段学生无辍学现象。全面落实好各项教育资助政策，确保各学段政策精准落实到位。

33. 加强学校卫生保健和食品安全工作。坚持预防为主，加强学校传染病、常见病预防教育和防控工作，开展校园公共卫生及急救技能培训。构建食品安全保障网络，积极配合相关部门开展校园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开展形式多样的卫生健康和食品安全宣传教育活动。扎实做好中小學生健康体检工作。创建省级卫生先进单位3所、市级4所、区级5所。开展生活垃圾分类活动，创建市级生活垃圾分类“示范校园”和区级生活垃圾分类“达标单位”各9所。

34. 全力维护校园安全稳定。健全完善学校安全防范工作机制，进一步提高校园“人防、物防、技防”工作水平。为全区中小学、幼儿园安装“一键报警”系统，进一步提升校园安全技防水平。切实做好校车安全、寄宿生管理、大型集体活动等安全防范管理工作。深入推进校园安全主题教育、毒品预防教育和法制教育活动。完善突发事件预警机制和应急预案，常态化开展应急疏散演练。加强各级各类考试组织及安保工作。创建区级学校应急处置示范校2所。

35. 扎实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按照教育系统6类39条开展专项排查整治工作。抓好校园欺凌治理工作，加大校园及周边环境综合治理力度，定期开展安全隐患排查、矛盾纠纷排查、

检查，及时发现消除安全隐患。

36. 加大教育宣传力度。加强教育系统信息员队伍建设，加大培训、考核、表彰奖励力度，完善教育信息报送机制和新闻媒体、网络媒体舆论监督应急机制，及时做好重大突发信息、网络舆情信息的监控收集、研判应对及报送工作。加强教育亮点、特色工作信息编报工作，发挥好阎良教育微信公众号阵地作用。常态化开展“校园开放日”，加大家校合作力度，创建区级家校合作示范校1所。继续开展“上门纳谏”活动，虚心倾听民意，着力问题整改，努力提高阎良教育满意度。

三、部门综合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本部门的部门综合预算包括部门本级（机关）预算和所属事业单位预算。

纳入本部门2019年部门综合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共有41个，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1	西安市阎良区教育局本级（机关）
2	西安市阎良区教学研究室
3	西安市阎良区招生委员会办公室
4	西安市阎良区勤工俭学办公室
5	西安市阎良区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
6	西安市阎良区中小学卫生保健所
7	西安市阎良区青少年活动中心

8	西安市阎良区幼儿园
9	西安市阎良区第一学校
10	西安市阎良区第二小学
11	西安市阎良区西飞第一小学
12	西安市阎良区西飞第二小学
13	西安市阎良区西飞第四小学
14	西安市阎良区凤凰路街道办事处中心小学
15	西安市阎良区新华路街道办事处中心小学
16	西安市阎良区振兴街道办事处中心小学
17	西安市阎良区北屯街道办事处中心小学
18	西安市阎良区新兴街道办事处中心小学
19	西安市阎良区武屯镇中心小学
20	西安市阎良区关山镇中心小学
21	西安市阎良区第一中学
22	西安市阎良区西飞第二中学
23	西安市阎良区振兴初级中学
24	西安市阎良区武屯镇初级中学
25	西安市阎良区北屯初级中学
26	西安市阎良区关山镇关山初级中学
27	西安市阎良区关山镇康桥初级中学
28	西安市阎良区第二中学
29	西安市阎良区六三〇中学

30	西安市阎良区西飞第一中学
31	西安市阎良区关山中学
32	西安市阎良区武屯中学
33	西安市阎良区职业中学
34	西安市第六保育院
35	西安市阎良区康桥幼儿园
36	西安市阎良区关山中心幼儿园
37	西安市阎良区振兴中心幼儿园
38	西安市阎良区凤凰幼儿园
39	西安市阎良区北屯幼儿园
40	西安市阎良区武屯幼儿园
41	西安市阎良区迎宾小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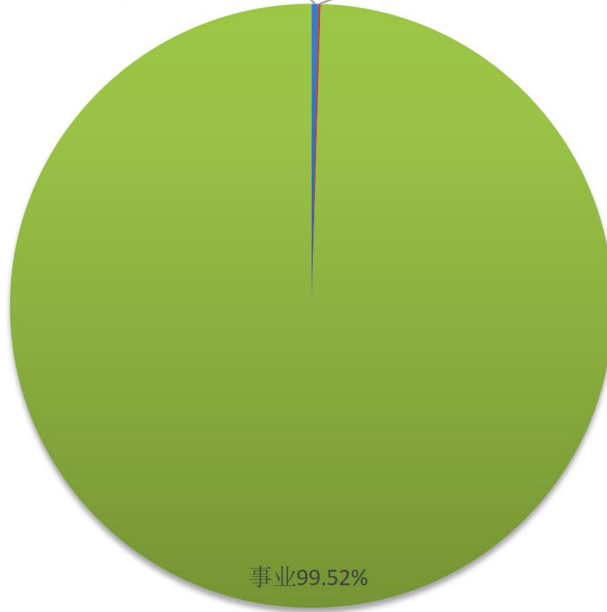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 2018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2511 人，其中行政编制 9 人、参公事业编制 3 人、事业编制 2499 人；实有人员 2343 人，其中行政 10 人、参公 2 人、事业 2331 人。单位管理的离休人员 7 人。

人员编制

行政0.36%

参公0.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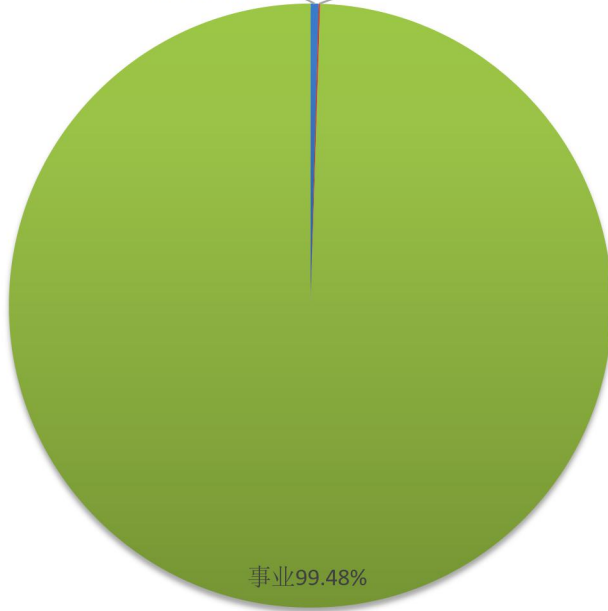
事业99.52%

■ 行政 ■ 参公 ■ 事业

实有人员

行政0.43%

参公0.09%



事业99.48%

■ 行政 ■ 参公 ■ 事业

五、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1辆,单价20万元以上的设备54台(套)。2019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安排购置单价2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六、部门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2019年本部门实现了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23929.6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0万元。

七、2019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一) 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19年本部门预算收入23929.6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3929.61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0万元,2019年部门预算收入较上年增加796.98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标准提高;2019年本部门预算支出23929.6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3929.61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0万元,2019年本部门预算支出较上年增加796.98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标准提高。

(二)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1. 2019年部门财政拨款收入23929.6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3929.61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0万元,2019年部门预算收入较上年增加796.98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标准提高;2019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23929.61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0万元,2019年部门预算收入较上年增加796.98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标准提高。

(三)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19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3929.61 万元，较上年增加 796.98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标准提高。

2. 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2019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3929.61 万元，其中：

(1) 行政运行 125.87 万元，较上年减少 87.12 万元，原因是本年未列工会经费。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 110 万元，较上年减少 50 万元，原因是本年业务费压缩。

(3)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608.48 万元，较上年增加 23.64 万元，原因是局属事业单位人员工资增加。

(4) 学前教育支出 1861.07 万元，较上年增加 443.28 万元，原因是公办幼儿园人员增加。

(5) 小学教育支出 7689.41 万元，较上年增加 16.62 万元，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

(6) 初中教育 5567.54 万元，较上年减少 179.26 万元，原因是项目资金减少。

(7) 高中教育 5048.43 万元，较上年增长 1402.67 万元，原因是武屯中学上年预算列入职业教育，本年列入高中教育。

(8) 化解农村义务教育债务支出 880 万元，将上年增长 880 万元，原因是按照政府隐性债务还款计划列支。

(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1235 万元，较上年增长 1044 万元，原因是本年将义务教育长效机制维修资金、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大学区项目配套、义务教育学校标准化及全面改薄、学校安保经费列入此项。

(10) 职业教育支出 633.8 万元，较上年减少 1066.86 万元，原因是武屯中学上年预算列入职业教育，本年列入高中教育。

(11)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70 万元，较上年减少 1630 万元，原因是将上年在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的项目安排到其他功能科目。

3. 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1) 按照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明细情况

2019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3929.61 万元，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301）20473.47 万元，较上年增加 1347.15 万元，原因是人员工资标准提高增加。

商品和服务支出（302）1230.02 万元，较上年增加 403.01 万元，原因是本年将学前公用经费、业务费等列入本科目。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303）333.77 万元，较上年增加 144.51 万元，原因是本年营养改善计划预算增加。

其他资本性支出（310）1885 万元，较上年增加 200 万元，原因是本年化解债务支出增加。

其他支出（399）7.34 万元，较上年减少 159.7 万元，主要是西飞一中此项目列支减少。

(2) 按照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明细情况

2019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3929.61 万元，其中：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501）112.80 万元，较上年增加 26.02 万元，主要是人员增加。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502）127.23 万元，较上年减少 23.36 万元，原因是本年未列支工会经费。

机关资本性支出（一）（503）880 万元，较上年增加 880 万元，原因是按照政府隐性债务还款计划列支。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505）21463.46 万元，较上年增加 1510.13 万元，原因是人员工资标准提高增加。

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506）1005 万元，较上年减少 580 万元，原因是减少资金用于调增债务偿还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509）333.77 万元，较上年增加 144.51 万元，原因是本年营养改善计划预算增加。

其他支出（599）7.34 万元，较上年减少 159.7 万元，主要是西飞一中此项目列支减少。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

（六）“三公”经费等预算情况

2019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29.05 万

元，较上年减少 0.24 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个别学校压缩公务接待费预算。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和上年持平，未安排因公出国（境）；公务接待费 26.05 万元，较上年减少 0.24 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个别学校压缩公务接待费预算；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 万元，和上年持平，我系统现仅关山中学有 1 辆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和上年持平，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

2019 年会议费预算 46.04 万元，较上年减少 10.14 万元，主要是会议费压缩。

2019 年培训费预算 55 万元，较上年增加 11 万元，主要是增加教师培训人次。

（七）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19 年局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125.86 万元，较上年减少 87.13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未安排工会经费。

（八）政府采购情况

2019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共 107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预算 15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预算 920 万元。

八、专业名词解释

1. 机关运行经费：指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

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 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工资福利支出：指我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类社会保险费等。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指用于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主要包括：单位发放的离退休经费、生活补助等。

——商品和服务支出：指我单位在日常工作中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主要包括：办公费、交通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等，不包括项目支出中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3. 项目支出：是指根据职能职责为完成行政工作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的年度项目支出。

西安市阎良区教育局

2019年2月21日